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7,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
●回购股份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
●回购股份用途：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未转让股份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
●回购股份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5元/股(含)。该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
●回购股份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回购股份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相关股东是否存在减持计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减持计划。
●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回购期限内，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2、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股份全部或部分无法授出从而将被予以注销的风险。
4、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条款的风险。

一、回购方案的审议及实施程序
(一)2025年12月18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
(二)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和《公司章程》第二十六条等相关条款的规定，本项议案已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自董事会决议之日起生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
本次回购方案的主要内容如下：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2/19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不超过12个月
方案日期及提议人	2025/12/18,由董事会提议
预计回购金额	17,000万元-20,000万元
回购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回购价格上限	55元/股
回购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收购公司子公司或参股公司股权及投资股权投资
回购股份方式	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证券代码:600211 证券简称:西藏药业 公告编号:2025-044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方案

回购股份数量	309,099.99股-363,636.4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
回购股份占总股本比例	0.90%-1.13%

(一)回购股份的目的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长期价值的认可，同时为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公司员工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员工个人利益紧密结合在一起。公司拟采取股份回购方式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提升市场对公司投资价值的认同。
(二)拟回购股份的种类
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 A 股。
(三)回购股份的方式
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
(四)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
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回购实施期间，公司股票如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回购方案将在股票复牌后顺延实施并及时披露。
如果触及以下条件，则回购期限提前届满：
1、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使用金额达到上限最高限额，则回购方案实施完毕，回购期限自该日起提前届满；
2、如果在回购期限内，回购资金总额达到最低限额，则本次回购方案可自公司管理层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3、如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则回购期限自董事会决议终止本次回购方案之日起提前届满。
公司不得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
2、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五)拟回购股份的用途、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资金总额

回购用途	拟回购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拟回购资金总额(万元)	回购实施期限
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预计)	3,090,999	0.90%	17,000	12个月
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预计)	3,636,364	1.13%	20,000	12个月

预计回购数量按照回购价格上限55元/股进行测算，具体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以回购完毕或回购实施期限届满时公司实际情况为准。

(六)回购股份的价格或价格区间、定价原则
本次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人民币55元/股(含)，回购价格不高于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30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150%。具体回购价格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回购实施期间，结合二级市场股票价格、资金状况确定。
若公司在回购期限内实施了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金分红、派送股票红利、配股、股票拆细或缩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

证券代码:002426 证券简称:胜利精密 公告编号:2025-041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提示性公告

2.04	关于修订《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2.05	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2.06	关于修订《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3.00	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4.00	关于公司2026年度对外担保增信计划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5.00	关于延长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6.00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及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事宜有效期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2、上述议案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12月6日刊登于《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公司董事会审议上述议案时，将对中小股东的投票情况单独统计。
4、议案一、四、五、六为特别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或亲笔签名)、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电子邮件或传真方式以2025年12月19日上午16:00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19日(9:0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4、会议联系方式:
会务联系人姓名:李女士
电话号码:0512-69207200
传真号码:0512-69207112
电子邮箱:zhengquan@vics.com
5、其他事项: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39)。定于2025年12月22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发布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具体内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董事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5年12月22日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15日
7.出席对象:
(1)截止2025年12月15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苏州市高新区浒关工业园金阳路6号1A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提案类型	备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非重要提案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议案	非重要提案	√
2.00	逐项审议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作为投票对子的议案数(6))
2.01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2.02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2.03	关于修订《对外担保决策制度》的议案	非重要提案	√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特别提示：
1.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本次注销回购的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2,430,000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的1.86%(截至2025年9月8日本次回购完成时，公司累计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2,430,000股，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1.85%；2025年11月28日，公司注销的限制性股票2,153,772股，导致本次注销回购的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12,430,000股占公司本次注销前总股本比例为1.86%)。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由669,670,128股减少至657,240,128股。
2.公司已于2025年12月17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上述股份的注销手续。
本公司因注销已回购的B股股份导致股本总数发生变化，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就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情况披露如下：
一、回购股份的实施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5月23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逐项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股份方案》，于2025年5月27日披露了《关于回购公司部分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回购报告书》(以下简称“《回购报告书》”)。
公司在2025年6月实施了2024年度权益分派，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4元人民币现金，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根据《回购报告书》，若公司在回购期内实施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股票拆细、缩股、配股及其他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

证券代码:000869.200869 证券简称:张裕A、张裕B 公告编号:2025-临51

烟台张裕葡萄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注销完成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价格上限。
根据《回购报告书》的约定，本次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B股股份价格上限不超过11.50港元/股(含)调整为不超过11.06港元/股(含)，调整后的回购价格高于2025年6月24日(含)。
公司于2025年6月25日，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30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0.0446546%，最高成交价格为8.50港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8.20港元/股，成交总金额为2,526,177港元(不含交易费用)，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回购期间相关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6月26日披露的《关于首次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26)。
截至2025年6月30日，首次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936,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0139322%，最高成交价格为8.50港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8.20港元/股，成交总金额为7,812,077港元(不含交易费用)，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回购期间相关进展情况进行了披露(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2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进展情况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临27)。
截至2025年7月31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回购公司境内上市外资股(B股)6,790,000股，占当时公司总股本的1.010682%；最高成交价格为9.00港元/股，最低成交价格为8.20港元/股，成交总金额为58,967,861港元(不含交易费用)，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就回购期

证券代码:002772 证券简称:众兴菌业 公告编号:2025-083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与资产租赁竞拍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交易事项概述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参与资产租赁竞拍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参与河北省邢台市临西县光明路1号厂房10年租赁权的竞拍，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参与资产租赁竞拍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2)。
二、竞拍进展情况
2025年12月18日，公司收到上海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不动产租赁平台出具的《竞价结果通知》，公司以1,320万元(第一年)的租金报价成为河北省邢台市临西县光明路1号厂房10年租赁权项目的承租方。
三、本次竞拍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参与资产租赁竞拍是为了进一步拓展发展战略规划，满足项目建设储备需求。本次竞拍资产租金分期支付，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

股票代码:002759 股票简称:天际股份 公告编号:2025-102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归还部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际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天际股份”)于2025年7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7,5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5)。
公司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

证券代码:600267 证券简称:海正药业 公告编号:临2025-80号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新药注册证书的公告

生重大不利影响，且本次竞拍为公开竞拍，遵循公平合理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竞拍标的厂房状态为闲置，有利于公司快速实施项目改造，满足项目建设需求，同时该标的资产可长期用于公司(药)用菌项目经营，有利于满足公司及子公司业务发展的需求。
四、其他事项说明
《竞价结果通知》不作为公开招租完成的最终依据。同时本事项尚需根据招标公告的约定办理后续手续，如签署相关协议等，具体内容以后续签署的相关协议为准。
公司将持续关注本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五、备查文件
《上海交易集团有限公司不动产租赁平台竞价结果通知》
特此公告
天水众兴菌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8日

证券代码:000685 证券简称:中山公用 公告编号:2025-065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6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山公用事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2025年第6次临时会议于2025年12月18日(星期四)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文件已于2025年12月12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或电话通知等方式发出。本次出席会议的董事应到人、实到人，会议由董事长郭敬谊先生主持，会议通知及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相关规定，对回购价格上限进行相应调整。

(七)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
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17,000万元(含)，不高于人民币20,000万元(含)，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八)预计回购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

股份类别	本次回购前		回购后 (按回购下限计算)		回购后 (按回购上限计算)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0	0	3,090,999	0.90%	3,636,364	1.13%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	322,319,196	100%	319,228,287	99.04%	318,682,832	98.87%
股份总数	322,319,196	100%	322,319,196	100%	322,319,196	100%

(九)本次回购股份对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研发、盈利能力、债务履行能力、未来发展及维持上市场地位等可能产生的影响的分析
截至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公司总资产58.16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35.51亿元，流动资产41.46亿元。按照本次回购资金上限2亿元测算，分别占上述财务数据的3.44%、5.63%、4.82%。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根据公司目前经营、财务及未来发展规划，公司认为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日常经营活动、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等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有利于持续完善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核心员工的积极性，提高团队凝聚力、研发创新能力以及公司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长期、健康、可持续发展。
(十)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是否买卖公司股票，是否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是否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及其在回购期间是否存在增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经问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在董事会作出回购股份决议前6个月内不存在买卖本公司股份的行为，亦不存在与本次回购方案存在利益冲突、不存在内幕交易及市场操纵的行为；在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增持计划；如后续有相关增持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一)上市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提议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问询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等是否存在减持计划的具体情况
经问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在未来3个月、未来6个月不存在股份减持计划。若上述主体未来拟实施减持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二)回购股份后依法注销或者转上的相关安排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本次回购期限内，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二)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三)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股份全部或部分无法授出从而将被予以注销的风险。
(四)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426 投票简称:胜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22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全部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股份转让。若公司未能在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日后三年内转让完毕，未转让股份将依法履行相关程序予以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将相应减少，公司届时将根据具体实施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三)公司防范侵害债权人利益的相关安排
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持续经营，不会导致公司发生资不抵债的情况。若公司回购股份未来拟进行注销，公司将依照《公司法》等相关规定，及时履行相关决策程序并通知全体债权人，充分保障债权人的合法权益，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十四)办理本次回购股份事宜的具体授权
为了保证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授权经营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设立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及其他相关事宜；
2.在回购期限内择机回购股份，包括回购股份的具体时间、价格和数量等；
3.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允许的前提下，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公司及市场的具体情况，制定及调整本次回购的具体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回购时机、回购价格、回购数量等与本次回购有关的事项事宜；
4.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报批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授权、签署、执行、修改、完成与本次回购股份相关的所有必要的文件、合同、协议等；
5.如监管部门对于回购股份的政策发生变化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必须由董事会重新表决的事项外，授权公司管理层对本次回购股份的具体方案等相关事项进行相应调整；
6.根据实际回购情况，对《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可能涉及变动的资料及文件条款进行修改、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及工商变更登记等事宜(若涉及)；
7.决定聘请相关中介机构协助公司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若涉及)；

8.依据适用的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办理其他以上虽未列明但为本次股份回购所必需的事项。
三、回购方案的不确定性风险
(一)本次回购期限内，存在公司股票价格持续超出回购方案披露的价格上限，导致本次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的风险；
(二)若发生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或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外部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或其他导致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本次回购方案的事项发生，则存在回购方案无法顺利实施或者根据相关规定变更或终止回购方案的风险。
(三)公司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若公司未能在法律法规规定的期限内实施上述用途，则存在已回购股份全部或部分无法授出从而将被予以注销的风险。
(四)如遇监管部门颁布新的回购相关规范性文件，可能导致本次回购实施过程中需要根据监管新规调整回购相关条款的风险。

公司将根据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19日

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苏州胜利精密制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表决情况如下：